

安徽卫生健康职业学院处室函件

教务〔2023〕11号

关于安徽省教育厅2023年度高校 科学研究项目申报及高等学校科研计划 编制工作的通知

各系、基础部、思政部：

为进一步落实教育部、省委省政府工作部署，充分发挥高校在国家科技创新体系和构建中国特色哲学社会科学学科体系、学术体系、话语体系中的重要作用，根据《安徽省教育厅关于组织编制2023年度高等学校科研计划的通知》（皖教秘科〔2023〕6号）文件精神，请各系部广泛动员结合《安徽卫生健康职业学院2023年度科研计划实施方案》，积极组织教师申报2023年省级科学研究项目。

请各系部、教研室积极组织所属教师进行项目申报、资格审查及内容审核工作，请各系部于2023年4月6日前将申报材料及高等学校科研计划编制建议报送至教务处张时争老师处。温馨提示：安徽省高校科学研究项目项目申请人另需提供查新报告。

附件：1. 安徽省教育厅关于组织编制2023年度高等学校科研计划的通知

2. 安徽卫生健康职业学院 2023 年度科研计划实施方案
3. 科研申报书

